

海關依海關緝私條例規定，處以罰鍰及沒入其光碟，並檢樣通知主管機關依有關法令辦理。

主席：第二十四條照協商條文通過。

宣讀第二十五條協商條文。

第二十五條 依本條例所處之罰鍰，應限期三個月內繳納；屆期不繳納者，依法移送強制執行。

主席：第二十五條照協商條文通過。

宣讀第二十六條協商條文。

第二十六條 本條例施行前，已從事製造預錄式光碟之事業，應自本條例施行之日起六個月內，向主管機關申請領取製造許可文件；屆期未辦理者，視為未經許可。

本條例施行前，已從事製造空白光碟之事業，應自本條例施行之日起六個月內，向主管機關申報；屆期未申報者，視為未申報。

主席：第二十六條照協商條文通過。

宣讀第二十七條協商條文。

第二十七條 本條例施行前，事業已有其他非主管機關所發之識別碼者，應自本條例施行之日起六個月內，向主管機關申請備查；屆期未辦理者，視

為未申請核發來源識別碼。

主席：第二十七條照協商條文通過。

宣讀第二十八條協商條文。

第二十八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。

主席：第二十八條照協商條文通過。

本案全部經過二讀，現在繼續進行三讀。宣讀。

光碟管理條例（三讀）

——與經過二讀內容同，略——

主席：三讀條文已宣讀完畢。請問院會，對本案有無文字修正？（無）無文字修正意見。

本案決議：「光碟管理條例草案修正通過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討論事項第十九案。

十九、本院民進黨黨團，為配合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，

擬具電影法部分條文修正案，並請逕付二讀，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本院民進黨黨團，為配合我國

加入世界貿易組織，擬具電影法部分條文修正案，並請逕付二讀，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能符合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服務貿易之規定及履行我人會承諾事項，爰增定電影法第五條之一條文、並刪除第十一條及第四十條。

二、依據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服務貿易總協定，會員為防止本國產業因進口服務增加，而受到嚴重損害，或有受到嚴重損害之虞時，可在不歧視原則下採緊急防衛措施，爰增定第五條之一條文，授權中央主管機關得採必要之救助措施，以維護產業生存及發展。

三、電影法第十一條有關國片放映比例之授權規定，及第四十條有關進口片課徵國片輔導金規定有違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服務貿易總協定之國民待遇原則，為配合加入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之需要，爰將前開條文刪除。

提案人：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

林豐喜

電影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<p>第五條之一 因進口外國電影片之增加，致製作、發行、映演國產電影片之電影事業受到嚴重損害，或有受到嚴重損害之虞時，中央主管機關得採取必要之救助措施，以維護其生存及發展。</p> <p>前項損害及有損害之虞之調查、認定及救助措施辦法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。</p>		<p>一、本條新增。</p> <p>二、依據WTO服務貿易總協定，會員為防止本國產業因進口服務增加，而受到嚴重損害，或有受到嚴重損害之虞時，可在不歧視原則下採緊急防衛措施。目前WTO各會員刻正就採取緊急防衛措施之要件與定義、調查程序及救助措施之範圍等進行多邊諮商，又為配合WTO未來之服務貿易緊急防衛措施規範，授權主管機關未來配合WTO之規定，訂定本條有關損害及有損害之虞之調查、認定及救助措施辦法等規定。</p>
<p>第十一條 (刪除)</p>	<p>第十一條 電影片映演業，應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比率，映演國產電影片。</p>	<p>一、本條刪除。</p> <p>二、因映演比例之實施有違WTO服務貿易總定(GATS)所承諾之國民待遇原則，為配合加入WTO之需要，爰將本條刪除。</p>
<p>第四十條 (刪除)</p>	<p>第四十條 為促進國產電影片之發展，對輸入之外國電影片，得徵收國片輔導金，其徵收辦法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報請行政院定之。</p>	<p>一、本條刪除。</p> <p>二、刪除理由同現行條文第十一條。</p>

主席：本案已協商完畢，宣讀朝野黨團協商結論。

立法院朝野黨團協商結論

法案名稱：電影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

協商時間：

協商地點：

協商結論：

一、第五條之一修正如下：

第五條之一 因外國電影片之進口，致我國電影事業受到嚴重損害，或有受到嚴重損害之虞時，中央主管機關應就左列事項採取救助措施：

- 一、設置國片製作輔導金。
- 二、成立國片院線予以輔助，或設定國片映演比率。
- 三、商訂電影片映演業與電影片發行業合理之分帳比例。
- 四、研訂發展電影工業之相關措施。
- 五、其他可促進及維護電影事業發展之措施。

前項損害及有損害之虞之調查、認定及救助措施辦法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。

二、第十一條及第四十條均照原提案刪除。

主持人：王麗萍
協商代表：丁守中 蔡 豪 李慶安

洪玉欽 林重謨 李顯榮

朱惠良 蔡煌瑯 林春德

李正宗 營志宏

主席：請問院會，對上述朝野協商結論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現在進行逐條討論。

宣讀第五條之一協商條文。

電影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

（二讀）

第五條之一 因外國電影片之進口，致我國電影事業受到嚴重損害，或有受到嚴重損害之虞時，中央主管機關應就左列事項採取救助措施：

- 一、設置國片製作輔導金。
- 二、成立國片院線予以輔助，或設定國片映演比率。
- 三、商訂電影片映演業與電影片發行業合理之分帳比例。
- 四、研訂發展電影工業之相關措施。
- 五、其他可促進及維護電影事業發展之措施。

前項損害及有損害之虞之調查、

認定及救助措施辦法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。

主席：第五條之一照協商條文通過。

宣讀第十一條。

第十一條 刪除。

主席：第十一條刪除。

宣讀第四十條。

第四十條 刪除。

主席：第四十條刪除。

本案全部經過二讀，現在繼續進行三讀。宣讀。

增訂電影法第五條之一條文並刪除第十一條及第四十條條文

（三讀）

——與經過二讀內容同，略——

主席：三讀條文已宣讀完畢，請問院會，對本案有無文字修正？（無）無文字修正意見。

本案決議：「電影法增訂第五條之一，並刪除第十一條及第四十條條文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現在攸關WTO的法案還有民用航空法及律師法兩案，請加快協商腳步，現